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煜翔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18

電子信箱：10076824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482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來函影本 (376735100E_111004829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溫世仁文教基金會「111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停止辦理決賽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100674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COVID-19（新冠肺炎）疫情，該會停止辦理111年5月28日「111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決賽及111年5月29日「109年、110年中小學作文比賽」決賽。
- 三、111年度入圍決賽學生，該會將寄送「入圍決賽證書」給予獎勵和證明寫作程度。
- 四、已完成109年、110年度決賽報名學生及111年入圍決賽學生，該會將造冊轉請學校發給每人新臺幣300元圖書禮券，以資鼓勵。
- 五、本案相關活動事宜，請洽該會承辦人曾先生，聯絡電話02-5577-5518分機6026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

教務處

111/05/27 14:42



1110004320

有附件

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(國中部)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定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西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長庚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心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